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关于更换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东吴证券原委派的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朱国柱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工作。东吴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赵昕女士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保荐职责。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认为：赵昕女士拥有多年A股项目经验，参与过多家公司的改制辅导与上市工作（详见后附简历），具备履职能力。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后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周伟先生、赵昕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赵昕女士简历

赵昕，女，保荐代表人，现任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总监，曾担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协办人，并参与多家公司的改制和辅导工作。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